



建研咨询

NEEQ : 835226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anya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7 年 3 月，由建研咨询公司参建的中国民航大学三期扩建工程科技图书馆项目，荣获 2016 年度天津市建设工程“海河杯”奖。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建研咨询	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天津市建工集团	指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建研院、天津市建研院	指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国资委	指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津京监理	指	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明正咨询	指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建、三建工程	指	天津三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监理公司	指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承包公司	指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公司	指	天津建工集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海泰质检公司	指	天津海泰建工工程质检有限公司
天诚检测公司	指	天津天诚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建房地产公司	指	天津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房地产开发建设公司
津贝尔公司	指	天津津贝尔建筑工程试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精诚检测公司	指	天津精诚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主办券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华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程监理	指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指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单位

		受建设单位（或业主）的委托，依据国家有关建设工程的法律、法规，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建设工程建设文件、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及其他建设工程合同，对建设工程实施的专业化监督管理。
项目管理	指	建筑类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技术咨询	指	指咨询方根据委托方对某一技术课题的要求，利用自身的信息优势，为委托方提供技术选用的建议和解决方案。技术咨询是对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经济技术预测、专题调查、分析评价等咨询报告。
一级建造师	指	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执业印章，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及从事相关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指	由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任命，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业主	指	工程建设项目的投资人或投资人专门为工程建设项目设立的独立法人。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股权集中风险	公司现有两名股东，分别为建工集团和天津市建研院，建工集团持有公司 60.00%的股份，天津市建研院持有公司 40.00%的股份，其中天津市建研院为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即建工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若建工集团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重大影响。
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是工程监理、项目管理与技术服务，与宏观经济特别是建筑行业的发展情况密切相关，行业发展受宏观调控政策、经济运行周期的综合影响。2012 年，建筑业总产值增速 6 年来首次跌破 20%，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16.2%，创下 2003 年以来的最低增速纪录。自此，建筑业总产值增速持续走低。但受到国家宏观调控以及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15 年建筑业总产值首次跌进个位数，且增速大幅跳水，为国家公布建筑业总产值数据 24 年来最低增幅。公司所在行业与建筑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建筑业产值增速放

	缓甚至大幅下滑，公司的业务量也将随之出现增长放缓甚至下滑，从而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监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2016 年建筑行业投资增幅减缓，2015 年发改委新出台了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全面放开工程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政府指导价，实行市场调节价，监理利润普遍下降，加剧了监理行业的竞争。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行业内企业可能出现的不合理竞争直接或间接的制约了监理行业的发展。因此，公司在监理行业中必须保持并强化自己的核心竞争优势，提升竞争力，加强服务技术水平，及时掌握技术发展动态，了解客户需求，否则将存在因经营优势下降而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业务模式单一的风险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提供工程监理服务，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工程监理服务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44%、84.55%、86.77%和 88.58%。公司的收入过高的依赖于工程监理，导致监理服务行业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正不断扩大业务范围，开展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规避业务模式单一带来的风险，提升公司内在竞争力。
公司业务区域性集中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集中在华北地区，尤其是天津、北京地区业务占比达到 75%以上，存在业务区域过于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持续坚持现有的业务服务区域及客户群体，将出现由于市场饱和而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经营场所的租赁风险	目前，公司名下无自有房产，办公场所系租赁取得，租赁期限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租赁面积为 460.66 平米，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虽然公司可在较短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租赁物业，但是涉及的公司迁址将耗费较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并且变更办公室场所将可能导致公司员工工作重心的转移，间接影响到公司的日常经营，为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Jianya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证券简称	建研咨询
证券代码	835226
法定代表人	张鹏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3 号华科创业中心 601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邢洋
职务	信息披露负责人
电话	13512999773
传真	27288703
电子邮箱	491179406@qq.com
公司网址	www.jyec.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南开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3 号华科创业中心 601 30038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9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M748 工程技术-M7481 工程管理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建筑类的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和技术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179904R	否
注册地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泉华路 9 号	否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正萍 莫秀金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3 号 52-53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股转系统交易制度改革，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切换为集合竞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985,533.69	23,549,197.31	6.10%
毛利率%	26.93%	22.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109.32	763,256.84	18.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4,069.61	-802,541.2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2%	3.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2%	-3.40%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4	13.0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807,955.26	38,794,093.61	2.61%
负债总计	11,295,275.51	11,364,404.89	-0.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64,330.37	25,260,221.05	3.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1	1.26	3.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7%	15.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37%	29.29%	-
流动比率	3.03	2.95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400.16	-2,838,832.4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9	2.29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1%	14.5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10%	12.21%	-
净利润增长率%	23.34%	149.1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8.42
所得税影响数	3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7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化的工程咨询服务机构，采用以监理业务为主导，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是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建设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投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建设领域内的技术咨询与研究。公司的核心技术源于公司多年来从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咨询服务及工程项目管理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的经验积累。公司的客户有中国民航大学、中医药大学、天津总医院、天津大学等财政支持的院校医院；有房地产开发的博龙新苑、锦绣香江等住宅项目；还有政府部门采购的现代产业园项目管理服务、华苑质量安全监督技术服务等。

公司的关键资源为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各种建筑类市场信息资源、公司高管长期积累的客户关系和建委建设工程公开招标的网站，以及公司长期诚信经营形成的社会美誉。公司的收入来源于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监理服务费用、项目管理费用和技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年，建研咨询公司全力开拓市场，加大经营力度。经营的重点仍然是以监理业务为基础，以优质服务和能力提升为动力，努力拓展项目管理，争取在代建领域有所突破，并且积极开展招标代理和工程咨询等相关业务的承揽。

建研咨询公司依托建筑监理甲级资质，以2016年发展的客户为基础，公司领导大量回访老客户，

拜访新客户。2017 年共投标 28 个，其中中标 19 个，合同总额达 3,400 万元，远远超出往年同期水平。建研咨询公司 2017 年努力开拓新市场、新区域。在政府大力发展教育、医疗领域等公民基础设施建设的前提下，拓展了民航大学、天津大学、商业大学及总医院等大型院校医院的建设及维修改造项目，并已成为民航大学和天津大学的战略合作单位。在稳固市内六区项目的同时加强对天津周边新城区项目的拓展，2017 年签订了天津市精武镇小南河村新城镇改造项目、宝坻区养老地产开发项目，共计 73 万平方米。新市场、新区域的拓展为建研咨询公司 2017 年监理业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因政策原因造成大部分工程停工，会给公司的收入、利润等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领导班子提前策划措施、广开渠道，承揽了几十个 0.3 万至 5 万元监理费用的小工程监理项目，从而弥补了因政策停工带来的不利影响，对完成全年经济指标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在加大监理咨询服务等基本业务的基础上加大项目管理和咨询的市场开拓力度。在业务拓展过程中树立了团队的管理思维，业主意识，也积累了丰富的方案、策划书与相关文件资料。目前正在与理工大学洽商项目管理任务，预计会有新的突破。

公司同时加快外阜市场开拓力度，充分开发外阜任务资源，在内蒙古、宁夏、江苏、山西等地开拓任务资源。目前在江苏承揽任务 30 万 m²，合同额 750 万元、山西承揽任务 28 万 m²，合同额 420 万元、河北省 15 万 m²，合同额 230 万元、宁夏合同额 100 余万元，合计外阜任务 1500 万元，达到承揽任务总额的 40%，有效补充了因京津冀地区造成的影响，对全年任务完成提供了必要补充。

（二） 行业情况

在八十年代中后期随着我国改革的不断深入和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一种对工程建设活动更全面、更完善的监督方式——建设监理制度出现。随着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和参照国际惯例管理工程建设的需要，建设监理在我国建设领域逐渐发展壮大。我国自提出推行工程监理制度，经历了准备阶段（1988 年）、试点阶段（1989-1992 年）、稳步发展阶段（1993-1995 年）以及全面推广阶段（1996 年至今）四个发展阶段。进入改革开放时期后，国务院决定在基本建设和建筑业领域采取重大改革措施——实行工程建设监理制度。在过去十年间监理行业处于蓬勃发展期，因为该行业与建筑业发展密切相关，而前十年我国建筑业产值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1.78%，特别是 2010 年达到峰值 2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披露数据）；但是随着目前国际金融危机的深化以及国家对宏观经济的调控，从 2013 年开始我国建筑业产值下滑严重。此外，随着 2016 年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放开，监理和项目管理不再遵循政府指导价格，而是实行市场调节价格，导致监理、项目管理利润急剧下降，加剧了行业竞争。

工程监理单位是建筑市场的主体之一，建设工程监理是一种高智能的有偿技术服务。在国际上把这

类服务归为工程咨询（工程顾问）服务。我国的建设工程监理属于国际上业主方项目管理的范畴。

近年来，随着中国加入 WTO 和建筑市场对全方位、全过程项目的管理服务的需求越来越迫切，监理行业作为目前工程管理咨询服务业务存在的主要形式，由于业务范围过窄等局限，正面临重大的结构调整和重组。

国内监理行业内部竞争日趋加剧，主要原因是，近几年建筑工程行业增长缓慢，导致了与其有直接联系的工程监理行业增长停滞，从而致使工程监理行业内部各公司对市场份额的争夺愈加激烈；并且随着信息化程度的加深，网络信息传播速度越来越快，同一项目的竞争者数量逐渐增多；同时工程监理的规章制度和发展运营模式愈加完善，竞争者之间竞争力量的差异性越来越小，竞争对手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大致相同，或者体现不出明显差异，而致使公司需要不断的创新来增加自身竞争力；四是某些企业为了规模经济的利益，扩大生产规模，市场均势被打破，产品大量过剩，企业开始诉诸于削价竞销。虽然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我国监理行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目前仍存在一些尚需完善的地方，然而近几年国内建筑市场的国际化，投资主体的多元化等，使得建立企业在发展自身的同时还遇到了国际监理行业对本土企业的挑战，市场竞争更加的激烈，低水平不正当竞争也不断加剧。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869,533.81	44.89%	21,647,302.94	55.80%	-17.45%
应收账款	14,309,522.06	35.95%	11,217,409.28	28.92%	27.57%
预付账款	189,200.00	0.48%	-	-	100%
其他应收款	1,797,996.37	4.52%	701,281.23	1.81%	156.39%
长期股权投资	4,825,427.20	12.12%	4,282,603.85	11.04%	12.68%
固定资产	463,436.51	1.16%	686,779.16	1.77%	-32.52%
资产总计	39,807,955.26	-	38,794,093.61	-	2.6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固定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为 463,436.51 元，较上年同期 686,779.16 元降低了 223,342.65 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计提折旧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4,985,533.69	-	23,549,197.31	-	6.10%
营业成本	18,256,658.40	73.07%	18,333,535.51	77.85%	-0.42%
毛利率%	26.93%	-	22.15%	-	-
管理费用	6,820,049.75	27.30%	5,601,287.93	23.79%	21.76%
销售费用			-	-	
财务费用	-106,226.55	-0.43%	-166,456.30	-0.71%	-
营业利润	1,235,871.54	4.95%	-851,977.74	-3.62%	-
营业外收入	438.75	-	2,088,960.43	8.87%	-99.98%
营业外支出	330.33	-	1,230.50	0.01%	-73.15%
净利润	1,082,991.03	4.33%	878,070.95	3.73%	23.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

2017 年管理费用为 6,820,049.75 元，较上年同期 5,601,287.93 元增长了 1,218,761.82 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因政策性停工影响，约 138 万元项目人工成本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2.财务费用：

2017 年财务费用为-106,226.55 元，较上年同期-166,456.30 元增长了 60,229.75 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银行存款的利息较上年下降所致。

3.营业利润：

2017 年营业利润为 1,235,871.54 元，较上年同期-851,977.74 元增长了 2,087,849.28 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收到明正公司的投资收益约 183 万元所致。

4.营业外收入：

2017 年营业外收入为 438.75 元，较上年同期 2,088,960.43 元下降了 2,088,521.68 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收取 200 万元的新三板挂牌补助所致。

5、营业外支出：

2017 年营业外支出为 330.33 元，较上年同期 1,230.50 元下降了 900.17 元。主要原因是 2016、2017 两年均有小额税务罚款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24,985,533.69	23,549,197.31	6.10%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8,259,958.40	18,333,535.51	-0.42%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监理业务	22,133,029.32	88.58%	20,591,547.02	87.44%
咨询服务	2,852,504.37	11.42%	2,814,988.90	11.95%
项目管理服务	-	-	104,925.54	0.45%
代理业务	-	-	37,735.85	0.1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24,985,533.69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10%，基本维持上年水平。其中监理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88.58%，较去年增长 7.49 个百分点；咨询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11.42%，较去年增长 1.33 个百分点；项目管理收入和代理业务收入较去年降低 4.28 个百分点。

收入项目构成中，监理及咨询服务收入所占比重均较上年略有增长，而项目管理收入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16 年涉及的项目管理类项目一项是现代产业区标准厂房项目；招标代理类项目一项是成安塑料生产工厂库房附属设施及生产线招标代理项目，两项目均已在 2016 年当年完成，并且此两类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很小。2017 年未承揽此两类项目，收入重心依然在监理及咨询服务类型上。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市丽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4,590.53	7.94%	否
2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7,782.97	7.68%	是
3	天津博广置业有限公司	1,359,863.24	5.44%	否
4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991,604.16	3.97%	否
5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372.59	3.95%	是
合计		7,240,213.49	28.9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采购为公司日常所需的电脑、打印机、纸张等办公用品，无直接对接的上游供应商。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400.16	-2,838,832.4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368.97	-286,170.7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51,368.97 元，较上年同期-286,170.71 元下降了 1,465,198.26 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支付的购买明正公司股权款约 302 万元，而收到的明正公司投资收益约 128 万，两者相抵约 174 万元。2016 年只有购买车辆及电脑等固定资产的支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建研咨询持股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72.33%国有股权，其余 27.67%为自然人持股，注册资本 300 万。津京监理成立于 1988 年，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注册资本 300 万，法定代表人：王大卿。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建筑规划设计与技术咨询、工程概(预)算的编制和审核、工程招投标等。

津京监理盈利能力稳定，2017 年营业收入 17,501,605.93 万，净利润 646,482.51 万元。

2.2016 年 12 月 27 日建研咨询完成收购明正咨询 40%股权，其余 60%自然人个人股权维持不变。明正咨询注册资本 500 万元，设立时间为 2000 年 10 月，主营业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价格信息、建筑工程合同咨询（中介除外）；编制建筑工程预算、结算、标底、编制工程招标方案、招标文件和草拟工程合同；代办建筑工程技术培训。

明正咨询盈利能力良好，2017 年营业收入 29,825,868.82 万，净利润 4,569,874.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该规定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规定内容相关的业务。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该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报告期内未发生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业务。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报告期内，不涉及因项会计政策变更而追溯调整事项。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股权集中风险

公司现有两名股东，分别为建工集团和天津市建研院，建工集团持有公司 60.00%的股份，天津市建研院持有公司 40.00%的股份，其中天津市建研院为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即建工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若建工集团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在制度层面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同时，公司亦准备在未来适当时候引入其他投资者以分散公司股权结构，降低公司股权集中而给公司治理可能带来的风险。

2. 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是工程监理、项目管理与技术服务，与宏观经济特别是建筑行业的发展情况密切相关，行业发展受宏观调控政策、经济运行周期的综合影响。2012 年，建筑业总产值增速 6 年来首次跌破 20%，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16.2%，创下 2003 年以来的最低增速纪录。自此，建筑业总产值增速持续走低。但受到国家宏观调控以及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15 年建筑业总产值首次跌进个位数，且增速大幅跳水，为国家公布建筑业总产值数据 24 年来最低增幅。公司所在行业与建筑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建筑业产值增速放缓甚至大幅下滑，公司的业务量也将随之出现增长放缓甚至下滑，从而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积极转型升级，通过已并购的明正咨询及即将重组的联合监理，公司将具备造价咨询甲级、政府采购甲级、招标代理甲级、项目管理资质等资质水平，以拓宽经营范围，从而增强公司自身实力。

3.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监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2016 年建筑行业投资增幅减缓，2015 年发改委新出台了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全面放开工程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政府指导价，实行市场调节价，监理利润普遍下降，加剧了监理行业的竞争。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行业内企业可能出现的不合理竞争直接或间接的制约了监理行业的发展。因此，公司在监理行业中必须保持并强化自己的核心竞争优势，提升竞争力，加强服务技术水平，及时掌握技术发展动态，了解客户需求，否则将存在因经营优势下降而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继 2016 年获得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后，2017 年正在申报市政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进一步扩大业务经营范围，增强市场的竞争能力。

4. 业务模式单一的风险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提供工程监理服务，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工程监理服务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44%、84.55%、86.77% 和 88.58%。公司的收入过高的依赖于工程监理，导致监理服务行业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正不断扩大业务范围，开展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规避业务模式单一带来的风险，提升公司内在竞争力。

应对措施：利用公司现有的招标代理资质、以完成收购的名正咨询及计划收购的联合监理集合多方面资源解决业务模式单一问题。

5. 公司业务区域性集中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集中在华北地区，尤其是天津、北京地区业务占比达到 75%以上，存在业务区域过于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持续坚持现有的业务服务区域及客户群体，将出现由于市场饱和而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向外省市开拓市场，在内蒙古、宁夏、山东、江苏、山西等地区开展了合作洽谈，目前山西太原已中标 26 万平米监理项目。

6. 经营场所的租赁风险

目前，公司名下无自有房产，办公场所系租赁取得，租赁期限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租赁面积为 460.66 平方米，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虽然公司可在较短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租赁物业，但是涉及的公司迁址将耗费较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并且变更办公室场所将可能导致公司员工工作重心的转移，间接影响到公司的日常经营，为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作为建工集团科技服务和金融发展板块探索产业转型和产权创新的试点企业，计划

通过一系列并购重组、融资行为等，进行公共建筑（高层）的投资、建设、开发管理等。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8,950,000.00	3,073,696.27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8,950,000.00	3,073,696.27

注释：报告期内，与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526,707.50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51,886.79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849.81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7,241.95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349,377.66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865,311.82 元。

报告期内，与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261,320.74 元。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服务	391,075.47	是	2017 年 8 月 16 日	2017-019
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	提供监理服务	21,806.40	是	2017 年 8 月 16 日	2017-019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监理服务	121,060.77	是	2017 年 8 月 16 日	2017-019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服务	20,201.89	是	2017 年 8 月 16 日	2017-019
总计	-	554,144.53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四次关联交易是建研咨询公司与股东建科院、建筑工程学校、联合监理公司和津京监理与建泰房地产开发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由于这两项关联交易相继发生在今年 1-2 月份，而且没有在年初披露的预计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时间范围内，根据《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追认。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为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且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建工集团以及总承包公司、建研院、建筑设计公司、海泰质检公司、天诚检测公司、二建房地产公司、津贝尔公司、精诚检测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1）自本承诺

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均未有违背。

3. 2016年3月建工集团召开“解决建研咨询同业竞争问题启动大会”，集团领导、集团相关部室，建研院、三建、建研咨询、明正咨询和联合监理等相关人员参加，各中介机构一并出席并参与讨论，会议最终就建研咨询协议收购建研院所持有的明正咨询40%股权和建研咨询收购三建所持有的联合监理51%的股权达成一致。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决同业竞争收购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6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一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天津市明正咨询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并发布《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此外于2016年12月15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并发布《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2016年12月建研咨询完成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40%国有股权的收购和工商变更，并发布《关于收购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公司关于联合监理股权收购事宜尚在履行当中，鉴于1.联合监理51%股权之转让事宜涉及国有产权转让，流程严谨，需要进行可行性研究、清产核资、评估审计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等，为了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降低交易风险，至目前为止收购事宜实际花费时间已超出预估时间。2.目前新一轮国企改革正在推动过程中，有关国企改革的具体指导意见和实施细则即将陆续出台，建工集团作为天津市国资委直属的大型国企，天津三建及贵公司作为建工集团实际控制的下属企业，应服从和服务于国企改革。因此，联合监理51%股权之转让事宜亦必将依据国企改革进程及需要，全盘统筹、多措并举，如此才能切实维护各公司的利益。

控股股东建工集团下属三建公司做出如下承诺，具体如下：天津三建认为，联合监理51%股权之转让事宜必须本着符合国企改革大政方针，有利于贵公司的发展的原则，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天津三建承诺至2020年3月30日前履行前述为解决同业竞争转让联合监理51%股权的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666,666	33.33%	0	6,666,666	3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	20.00%	0	4,000,000	2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333,334	66.67%	0	13,333,334	6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00	40.00%	0	8,000,000	4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0	0	12,000,000	60.00%	8,000,000	4,000,000
2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000	0	8,000,000	40.00%	5,333,334	2,666,666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00%	13,333,334	6,666,666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建研院为建工集团全资二级子公司。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建研咨询现有两名股东，控股股东建工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60.00%的股份，天津市建研院系建工集团全资子公司，持有公司 40.00%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建工集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0001030678227。

建工集团成立于 1994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36,710.867959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曲华林；

住所：天津市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1 号；

经营范围：建筑施工、装饰、道桥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非标设备、金属结构、建筑机械、构配件的制造、加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电线电缆的批发、零售；机械、设备租赁；仓储（危险品仓储除外）；建筑工程技术咨询（不含中介）；境外建筑工程承包（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天津市人民政府批准、天津市国资委直接监管的国有独资大型控股集团公司，其前身为天津市建筑工程局，成立于 1952 年。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建工集团现已发展成为资产经营、资本运营和施工生产研发并重，集资金、管理、技术密集型为一体的天津建筑行业领军集团，是中国 500 强、天津市 100 强。

目前，集团资产总额达到 105 亿元，年生产能力 300 亿元以上，集团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 12 家，其中囊括 1 家特级资质、5 家一级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建安大型企业和装饰企业，1 家甲级资质监理企业、1 家二级资质房地产开发企业和 1 家投资企业，1 家市级骨干研究院、1 家休养所和两所中、高等教育培训基地，形成了产业链条稳固，上下游门类齐全的综合产业体系框架。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历同上。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张鹏	董事长	男	46	研究生	2015年3月-2018年3月	是
刘江	董事	男	53	研究生	2015年3月-2018年3月	否
杨建萍	董事	女	47	研究生	2015年3月-2018年3月	否
王毅	董事	男	47	研究生	2015年3月-2018年3月	否
王大卿	董事、总经理	男	56	本科	2015年3月-2018年3月	是
张文起	监事会主席	男	62	大专	2015年3月-2018年3月	否
戚昆	监事	男	52	大专	2015年3月-2018年3月	否
陈晓明	职工监事	男	47	本科	2015年7月-2018年7月	是
张波	副总经理	男	45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是
郭赢	财务负责人	女	47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鹏	董事长	0	0	0	0%	0
刘江	董事	0	0	0	0%	0
杨建萍	董事	0	0	0	0%	0

王毅	董事	0	0	0	0%	0
王大卿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张文起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戚昆	监事	0	0	0	0%	0
陈晓明	职工监事	0	0	0	0%	0
张波	副总经理	0	0	0	0%	0
郭赢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董事长辞职公告》，公司将尽快补选新任董事、董事长。在新任董事、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上任，原董事、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张鹏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职责。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项目管理人员	22	22
监理人员	243	257
财务人员	8	9
市场拓展人员	3	4
行政管理人员	26	28
员工总计	302	32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65	76
专科	161	168
专科以下	73	73
员工总计	302	32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符合国家法律、地方法规等相关政策，薪酬水平高于同级别市场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有灵活的激励机制、奖励政策，与目前企业发展战略相适应。同时公司提供公平的待遇、均等的机会，促进公司及员工共同发展与成长。

符合工程规范、规程的要求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职业健康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专业技术人员经培训上岗均持有相对应的上岗证。注重组织发展和个人发展相结合，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创新能力、组织协作力。重视专业技术员工及管理岗位员工继续教育，不仅能够持续提高员工受教育水平，全面提升整体素质，同时也是改造人才结构，促进企业和个人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仅一名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会基金统筹发放，公司不承担统筹外其他费用。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心人员。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制定的制度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内控制

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重大决策的程序及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 年 1 月 1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披露了《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天津市国资委要求，报告期内在章程中加入党建相关内容。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天津市国资委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在章程中加入党建部分。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第一届第十次董事会通过： 《关于修订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4. 《建研咨询公关于同意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追认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三建承诺解决同业竞争而变更承诺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三次董事会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4. 《关于追认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津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追认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2.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同意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建研咨询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建研咨询公司 2016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1. 《建研咨询公司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建研咨询公司 2016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4.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同意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建研咨询公司关于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三建承诺解决同业竞争而变更承诺的议案》 9.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追认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	--	--

		1.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追认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追认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津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追认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加强对于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不断推进和落实各项制度的执行，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工作机制。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勤勉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建立了年报披露追责制度，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准确，确保投资者及时全面的了解公司动向；积极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投资者关系

平台和机制，相应投资者、行业调研对公司的调研申请，营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良好环境，公司董事长和高层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公司股东管理活动，并积极搜集资本市场相关信息；统筹安排和管理三会各项事宜，确保三会的顺利召开。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保证独立性、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市场开发、监理管理部和项目管理部，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董事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股东及其相关关联企业已经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现有资产完整、独立。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综合办，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董事长、高管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

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使用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能明确，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架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套适合公司发展的，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稳健运行。

1、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制定会计核算具体制度，并按要求独立核算。

2、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保障各项财务工作有序进行。

3、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定期分析面临的各种风险，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等措施，不断完善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8】024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3 号 52-5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1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正萍 莫秀金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

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正萍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莫秀金

中国 天津

2018 年 4 月 11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7,869,533.81	21,647,30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十三（一）	14,309,522.06	11,217,409.28
预付款项	六（三）	189,2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四）、十三（二）	1,797,996.37	701,281.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五）	7,341.66	7,341.66
流动资产合计		34,173,593.90	33,573,335.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六）、十三（三）	4,825,427.20	4,282,603.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463,436.51	686,779.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八）	345,497.65	251,37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34,361.36	5,220,758.50
资产总计		39,807,955.26	38,794,093.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六（九）	9,143,488.62	6,440,46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	150,350.00	208,350.00
应交税费	六（十一）	563,975.27	675,951.7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二）	1,437,461.62	4,039,636.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95,275.51	11,364,404.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295,275.51	11,364,404.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三）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四）	3,472,407.13	3,472,40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五）	2,691,923.24	1,787,81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64,330.37	25,260,221.05
少数股东权益		2,348,349.38	2,169,467.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12,679.75	27,429,68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807,955.26	38,794,093.61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49,093.16	13,209,88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42,717.58	5,955,201.56
预付款项		42,2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2,179.54	135,420.73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41.66	7,341.66
流动资产合计		16,453,531.94	19,307,845.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27,395.40	9,984,572.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498.21	323,880.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485.69	140,35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35,379.30	10,448,810.13
资产总计		27,388,911.24	29,756,655.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28,769.14	167,153.87
应付职工薪酬		138,000.00	196,000.00
应交税费		323,458.84	86,469.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71,022.56	4,015,88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1,250.54	4,465,50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61,250.54	4,465,503.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04,330.98	7,004,330.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6,670.28	-1,713,178.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27,660.70	25,291,15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88,911.24	29,756,655.70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985,533.69	23,549,197.31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六）、十三（四）	24,985,533.69	23,549,197.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77,611.91	24,401,175.05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六）、十三（四）	18,256,658.40	18,333,535.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七）	140,205.76	218,092.6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六（十八）	6,820,049.75	5,601,287.93
财务费用	六（十九）	-106,226.55	-166,456.30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	466,924.55	414,715.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一）	1,827,949.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7,949.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5,871.54	-851,977.74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二）	438.75	2,088,960.43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三）	330.33	1,230.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5,979.96	1,235,752.19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四）	152,988.93	357,681.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991.03	878,070.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837,169.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082,991.03	878,070.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78,881.71	114814.1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4,109.32	763,256.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2,991.03	878,07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4,109.32	763,256.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881.71	114,814.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4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483,927.76	6,912,429.33
减：营业成本		6,357,521.56	5,637,329.05
税金及附加		27,421.14	63,788.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31,602.50	2,830,422.07
财务费用		-89,423.09	-145,531.85
资产减值损失		151,995.01	202,317.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7,949.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7,949.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760.40	-1,675,895.95
加：营业外收入			2,088,635.43
减：营业外支出		330.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430.07	412,739.48
减：所得税费用		-4,078.45	-50,390.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508.52	463,13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36,508.52	463,130.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6,508.52	463,130.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93,036.79	23,255,763.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29.56	2,328,65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77,566.35	25,584,42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3,540.82	2,433,594.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10,226.63	20,324,42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1,517.88	2,755,20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8,681.18	2,910,03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03,966.51	28,423,25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400.16	-2,838,832.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5,12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126.4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15.38	286,17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12,8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6,495.38	286,17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368.97	-286,17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7,769.13	-3,125,00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7,302.94	24,772,30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9,533.81	21,647,302.94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6,341.15	6,777,06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62.58	2,289,92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6,703.73	9,066,98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465.34	264,841.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29,292.79	6,595,58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799.32	456,923.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8,565.77	1,980,87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6,123.22	9,298,22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9,419.49	-231,23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5,12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126.4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15.38	177,50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12,8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6,495.38	177,50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368.97	-177,50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0,788.46	-408,73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09,881.62	13,618,61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9,093.16	13,209,881.62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472,407.13						1,787,813.92	2,169,467.67	27,429,68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3,472,407.13						1,787,813.92	2,169,467.67	27,429,68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04,109.32	178,881.71	1,082,991.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109.32	178,881.71	1,082,99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472,407.13						2,691,923.24	2,348,349.38	28,512,679.75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202,683.28						1,024,557.08	2,054,653.56	25,281,89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2,202,683.28						1,024,557.08	2,054,653.56	25,281,89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9,723.85						763,256.84	114,814.11	2,147,79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3,256.84	114,814.11	878,07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9,723.85								1,269,723.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69,723.85								1,269,723.8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472,407.13						1,787,813.92	2,169,467.67	27,429,688.72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7,004,330.98						-1,713,178.80	25,291,15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7,004,330.98						-1,713,178.80	25,291,15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6,508.52	436,50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508.52	436,50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7,004,330.98						-1,276,670.28	25,727,660.70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734,607.13						-2,176,308.99	23,558,29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5,734,607.13						-2,176,308.99	23,558,29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69,723.85						463,130.19	1,732,854.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3,130.19	463,13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9,723.85							1,269,723.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69,723.85							1,269,723.8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7,004,330.98						-1,713,178.80	25,291,152.18

法定代表人：张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赢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名称：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鹏

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泉华路 9 号

营业期限：1997 年 9 月 16 日至长期

（二）公司历史沿革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天津市津建技术咨询开发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6 日，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复）津科协（1992）第 239 号《关于同意成立“天津市津建技术咨询开发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隶属天津市建筑学会。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原法定代表人高峰，营业执照注册号：10317990，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

1994 年 4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由高峰变更为高光宗，减少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199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名称由天津市津建技术咨询开发公司更名为天津市建学技术咨询监理公司，并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 年 10 月 16 日，增加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并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120101100412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 年 9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胡德均，并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平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平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12010100004233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4 月 29 日，增加注册资本 5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并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10 月 30 日，天津市建筑学建学[2011]第 5 号的《关于同意天津市建学技术咨询监理公司改制的批复》，同意公司改制，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1%，天津市建筑学会 15%，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天津市

质量监督检验站第二十四站）15%，郭冬梅 10%，王会义 5%、姚浩 4%，名称变更为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24 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独资集体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何锡兴。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栗涛，并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4 月 1 日，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21%的股份转让给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30%股份转让给郭冬梅；姚浩将其持有本公司 4%股份转让给提淳；王会义将其持有本公司 5%股份转让给提淳；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天津市质量监督检验站第二十四站）将其持有本公司 15%股份无偿划转给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变更后郭冬梅持股 40%，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36%，天津市建筑学会持股 15%，提淳持股 9%。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平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4 月 23 日，郭冬梅将其持有本公司 40%的股份转让给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提淳将其持有本公司 9%的股份转让给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变更后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85%，天津市建筑学会持股 15%。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平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8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由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170 万元，天津市建筑学会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清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2 月 19 日，天津市建筑学会将其持有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东为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100%。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 月 14 日，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60%股权无偿划转给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变更后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0%，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40%。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同意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以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出资。股份改制后的注册资本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5010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1 月 31 日的净

资产由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073 号资产评估报告。股改后，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0%，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40%；同时，将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 3,032,638.93 元折合为股本 3,000,000.00 元，余额 32,638.93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法定代表人为张鹏。

2015 年 5 月 29 日，增加注册资本 1,700.00 万元，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1,020.00 万元，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68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5]8777 号文件《关于同意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票代码为 835226）

（三）本公司经营范围

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建设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投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代理业务、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咨询与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最终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2.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

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购买日，对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

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核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

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已撤销、破产、死亡、资不抵债、现金流严重不足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处理，并冲销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核算办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人民币 1,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不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不可抵扣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6	5	15.83-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0-5	19.00-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除对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进行确定及核算：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六）收入

1.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当公司实际交纳的所得税税款大于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交税时，超过部分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实际交纳的所得税税款小于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交税时，差额部分作为资产负债表中的“应交税费”项目列。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3%/6%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防洪费	应交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本公司 2014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所称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

行业，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1）工业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1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其他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8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2.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符合《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所属企业，享受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1、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的主要影响如下：

（1）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采用该准则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本公司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未发生与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规定内容相关的业务。

（2）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补充了政府补助的相关会计政策，具体政策已在附注三、（十七）政府补助中列示。

本企业 2017 年度未发生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业务。

（3）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采用该格式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单独列示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未发生与格式（2017）和格式（2017）解读规定内容相关的业务。

2、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7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亦不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亦不影响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财务报告期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财务报告期间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0,357.78	10,554.33
银行存款	17,859,176.03	21,636,748.61
合 计	17,869,533.81	21,647,302.94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5,705,291.64	100.00	1,395,769.58	8.89	14,309,522.06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15,705,291.64	100.00	1,395,769.58	8.89	14,309,522.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5,705,291.64	100.00	1,395,769.58	8.89	14,309,522.06

(续)

种 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2,235,825.23	100.00	1,018,415.95	8.32	11,217,409.28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12,235,825.23	100.00	1,018,415.95	8.32	11,217,409.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235,825.23	100.00	1,018,415.95	8.32	11,217,409.28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803,784.61	5.00	540,189.23
1 至 2 年	2,804,200.66	10.00	280,420.07
2 至 3 年	1,458,541.37	20.00	291,708.28
3 至 4 年	507,590.00	30.00	152,277.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31,175.00	100.00	131,175.00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 计	15,705,291.64		1,395,769.58

(续)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899,597.60	5.00	444,979.89
1 至 2 年	1,987,494.63	10.00	198,749.46
2 至 3 年	1,217,558.00	20.00	243,511.6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31,175.00	100.00	131,175.00
合 计	12,235,825.23		1,018,415.9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5,769.58 元。

4.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计 提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天津博广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1,741.23	1 年以内 1,449,940.17 1-2 年 81,801.06	80,677.11	9.75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66,749.99	1 年以内	63,337.50	8.07
中国民航大学	非关联方	1,089,651.95	1 年以内 466,779.36 1-2 年 409,893.93 2-3 年 212,978.66	106,924.09	6.94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5,570.71	1 年以内	50,278.54	6.40
吉宝鸿达(天津生态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060.43	1 年以内	39,503.02	5.03
合 计		5,683,774.31		340,720.26	36.19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89,200.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89,200.00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唱片厂有限公司	147,000.00	1 年以内	77.70	非关联方
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40,000.00	1 年以内	21.14	非关联方
北京万旺信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	1 年以内	1.16	非关联方
合 计	189,200.00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951,733.71	100.00	153,737.34	7.88	1,797,996.37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1,951,733.71	100.00	153,737.34	7.88	1,797,996.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951,733.71	100.00	153,737.34	7.88	1,797,996.37

(续)

种 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765,447.65	100.00	64,166.42	8.38	701,281.23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765,447.65	100.00	64,166.42	8.38	701,281.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65,447.65	100.00	64,166.42	8.38	701,281.23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38,740.22	5.00	76,937.01
1 至 2 年	186,200.40	10.00	18,620.04
2 至 3 年	114,866.00	20.00	22,973.20
3 至 4 年	109,600.00	30.00	32,88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2,327.09	100.00	2,327.09
合 计	1,951,733.71		153,737.34

(续)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8,654.56	5.00	26,432.73
1 至 2 年	114,866.00	10.00	11,486.60
2 至 3 年	119,600.00	20.00	23,9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2,327.09	100.00	2,327.09
合 计	765,447.65		64,166.4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737.34 元。

4.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459,000.00	1 年以内	22,950.00	23.52
中国航空集团旅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36,000.00	1 年以内	16,800.00	17.22
内蒙古海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3-4 年	30,000.00	5.12
北京市公安局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10,000.00	5.12
保利（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5.12
北京平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5.12
天津市路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5.12
天津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5.12
合 计			1,395,000.00		99,750.00	71.46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税额	7,341.66	7,341.66
合 计	7,341.66	7,341.66

(六)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82,603.85			1,827,949.76		
合 计	4,282,603.85			1,827,949.7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85,126.41			4,825,427.20	
合 计	1,285,126.41			4,825,427.20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9,936.61	180,624.46	10,917.00	142,821.00	2,424,299.07
2.本期增加金额		23,615.38			23,615.38
（1）购置		23,615.38			23,615.3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因合并范围减少而转出					
4.期末余额	2,089,936.61	204,239.84	10,917.00	142,821.00	2,447,914.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61,232.61	130,041.75	3,424.55	142,821.00	1,737,519.91
2.本期增加金额	208,868.18	35,554.13	2,535.72	-	246,958.03
（1）计提	208,868.18	35,554.13	2,535.72	-	246,958.0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因合并范围减少而转出					
4.期末余额	1,670,100.79	165,595.88	5,960.27	142,821.00	1,984,477.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9,835.82	38,643.96	4,956.73		463,436.51
2.期初账面价值	628,704.00	50,582.71	7,492.45		686,779.1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5,959.26	171,650.10	7,698.00	142,821.00	2,138,128.36
2.本期增加金额	273,977.35	8,974.36	3,219.00		286,170.71
（1）购置	273,977.35	8,974.36	3,219.00		286,170.7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因合并范围减少而转出					
4.期末余额	2,089,936.61	180,624.46	10,917.00	142,821.00	2,424,299.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60,288.91	92,654.06	1,961.87	142,821.00	1,497,725.84
2.本期增加金额	200,943.70	37,387.69	1,462.68		239,794.07
（1）计提	200,943.70	37,387.69	1,462.68		239,794.0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因合并范围减少而转出					
4.期末余额	1,461,232.61	130,041.75	3,424.55	142,821.00	1,737,519.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8,704.00	50,582.71	7,492.45		686,779.16
2.期初账面价值	555,670.35	78,996.04	5,736.13		640,402.52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497.64	251,375.49
收到但未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可抵扣亏损		
合 计	345,497.64	251,375.49

2.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683,398.85	1,030,275.9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147.38	7,383.72
合 计	1,768,546.23	1,037,659.64

3、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年度

年 度	期末数	期初数	到期年度
2013 年度			2018 年度
2014 年度			2019 年度
2015 年度	902,433.74	979,247.55	2020 年度
2016 年度	780,965.11	51,028.37	2021 年度
2017 年度			2022 年度
合 计	1,683,398.85	1,030,275.92	

(九)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304,090.94	79.88	4,954,747.63	76.93
1 至 2 年	1,837,428.04	20.10	1,298,919.18	20.17
2 至 3 年	1,969.64	0.02		
3 年以上			186,800.00	2.90
合 计	9,143,488.62	100.00	6,440,466.81	100.00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
------	------	----	----	--------

				额的比例(%)
天津鸿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费	1,160,979.05	1 年以内 805,860.49 1-2 年 355,118.56	12.70
武警北京指挥学院	监理费	939,953.89	1 年以内	10.28
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费	789,033.47	1 年以 137,640.03 1-2 年 651,393.44	8.63
北京金第润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费	776,931.50	1 年以内	8.50
壹瓶房地产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监理费	698,113.20	1 年以内	7.64
合 计		4,365,011.11		47.75

(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08,350.00	17,446,434.55	17,504,434.55	150,35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9,351.47	1,289,351.47	
三、辞退福利		46,250.00	46,25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08,350.00	18,782,036.02	18,840,036.02	150,350.00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000.00	15,842,020.81	15,900,020.81	138,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68,196.08	168,196.08	
三、社会保险费		739,926.16	739,926.1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94,544.90	694,544.90	
2. 工伤保险费		12,949.88	12,949.88	
3. 生育保险费		32,431.38	32,431.38	
四、住房公积金		626,176.00	626,1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50.00	70,115.50	70,115.50	12,350.0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208,350.00	17,446,434.55	17,504,434.55	150,350.00

2.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计算缴费金额的公式或依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2017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社保缴费基数 的19%		1,250,271.75	1,250,271.75	
二、失业保险费	社保缴费基数 的1%/0.5%		39,079.72	39,079.72	
合 计			1,289,351.47	1,289,351.47	

3. 辞退福利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2017年12月31日
辞退补偿金		46,250.00	46,250.00	
合 计		46,250.00	46,250.00	

(十一)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96,204.65	316,189.90
营业税	19,661.13	19,661.13
增值税	424,092.91	300,616.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24.61	17,336.32
教育费附加	3,916.62	12,218.61
个人所得税	10,247.70	6,660.37
其他税费	3,027.65	3,268.74
合 计	563,975.27	675,951.74

(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99,732.02	34.76	3,042,236.34	75.31
1至2年	133,329.60	9.28	43,000.00	1.07
2至3年			800,000.00	19.80
3年以上	804,400.00	55.96	154,400.00	3.82
合 计	1,437,461.62	100.00	4,039,636.34	100.00

2. 按项目性质划分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408,819.20	4,025,280.00
其他	28,642.42	14,356.34

合 计	1,437,461.62	4,039,636.34
-----	--------------	--------------

3.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超过一年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市质量监督检验站第二十四站	300,000.00	暂未结算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500,000.00	暂未结算
合 计	800,000.00	

(十三) 股本

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天津市建工集团 (控股) 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4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无偿划转津京 监理公司股权	2,170,044.35			2,170,044.35
(2) 股改净资产超过股 本总额部分	32,638.93			32,638.93
(3) 从投资者购买明正 股权	1,269,723.85			1,269,723.85
合 计	3,472,407.13			3,472,407.13

(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87,813.92	1,024,557.0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7,813.92	1,024,557.08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4,109.32	763,256.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股份制改造内部结转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1,923.24	1,787,813.92

(十六)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24,985,533.69	23,549,197.31
2、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24,985,533.69	23,549,197.31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18,256,658.40	18,333,535.51
2、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8,256,658.40	18,333,535.51
营业利润	6,728,875.29	5,215,661.80

2. 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7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监理业务	22,133,029.32	16,117,288.68	6,015,740.64
咨询服务	2,852,504.37	2,139,369.72	713,134.65
小 计	24,985,533.69	18,256,658.40	6,728,875.29
二、其他业务			
小 计			

项 目	2017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合 计	24,985,533.69	18,256,658.40	6,728,875.29

(续)

项 目	2016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监理业务	20,591,547.02	15,666,704.89	4,924,842.13
咨询服务	2,814,988.90	2,544,784.13	270,204.77
项目管理服务	104,925.54	96,122.97	8,802.57
代理业务	37,735.85	25,923.52	11,812.33
小 计	23,549,197.31	18,333,535.51	5,215,661.80
二. 其他业务			
小 计			
合 计	23,549,197.31	18,333,535.51	5,215,661.80

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明细

2017 年度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市丽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4,590.53	7.94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7,782.97	7.68
天津博广置业有限公司	1,359,863.24	5.44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991,604.16	3.97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372.59	3.95
合 计	7,240,213.49	28.98

2016 年度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156,466.97	9.16
北京江南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5,094.30	6.01
天津鸿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92,686.40	5.91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26,415.07	5.21

天津市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64,678.64	4.52
合 计	7,255,341.38	30.81

(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税		57,96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18.33	88,081.69
教育费附加	33,050.72	64,277.82
印花税	5,427.90	2,927.54
车船税	2,575.00	1,072.92
其他	22,033.81	3,763.73
合 计	140,205.76	218,092.65

(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3,480,510.40	3,369,082.83
保险费	26,921.96	34,231.11
折旧费	197,852.13	186,076.71
修理费	84,853.64	31,086.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133.75
业务招待费	45,372.01	50,023.24
办公费	263,247.86	407,281.06
诉讼费		5,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9,999.99	422,274.36
咨询费	1,042,319.41	2,000.00
租赁费	660,036.19	443,492.38
税金		56,942.25
差旅费	276,781.17	253,387.75
其他	392,154.99	247,276.04
合 计	6,820,049.75	5,601,287.93

(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利息收入	125,862.75	176,321.3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9,636.20	9,865.02
其他		
合 计	-106,226.55	-166,456.30

(二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466,924.55	414,715.26
合 计	466,924.55	414,715.26

(二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7,949.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1,827,949.76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088,635.13	2,088,635.13
违约赔偿收入				
其他	438.75	438.75	325.30	325.30

合 计	438.75	438.75	2,088,960.43	2,088,960.43
-----	--------	--------	--------------	--------------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中：公益性捐赠				
非公益性捐赠				
税务罚款支出	330.33	330.33	1,230.50	1,230.50
其他				
合 计	330.33	330.33	1,230.50	1,230.50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9,755.35	459,514.13
递延所得税调整	-96,766.42	-101,832.89
合 计	152,988.93	357,681.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1,235,979.96	1,235,752.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8,994.99	308,938.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607.28	102,545.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8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39.70	32,685.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765.13	-511,176.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43.95	424,688.93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52,988.93	357,681.24

(二十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25,852.84	176,321.32
收到往来款项	458,676.72	63,377.53
政府补助收入		2,088,635.13
其他		325.30
合 计	584,529.56	2,328,659.2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付现费用	2,824,365.25	2,018,715.24
支付的往来款	1,413,985.60	890,089.40
其他	330.33	1,230.50
合 计	4,238,681.18	2,910,035.14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2,991.03	878,070.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6,924.55	414,715.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958.03	239,794.0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13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7,94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122.16	-101,832.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2,332.21	-4,119,811.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1,130.36	-242,901.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400.16	-2,838,832.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69,533.81	21,647,302.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647,302.94	24,772,306.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7,769.13	-3,125,003.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17,869,533.81	21,647,302.94
其中：库存现金	10,357.78	10,554.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59,176.03	21,636,748.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9,533.81	21,647,302.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300.00	监理	72.33		72.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不存在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7.67	27.67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8,173,751.83	14,265,489.54
非流动资产	400,950.26	473,916.57
资产合计	18,574,702.09	14,739,406.11
流动负债	10,087,714.84	6,898,901.3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087,714.84	6,898,901.37

(续)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7,501,605.93	16,636,767.98
净利润 (净亏损)	646,482.50	414,940.76
综合收益总额	646,482.50	414,940.76

(二) 联营企业

1.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500.00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管理服务	40.00		40.0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5,741,493.82	27,544,347.33
非流动资产	1,260,058.62	1,106,160.26
资产合计	27,001,552.44	28,650,507.59
流动负债	14,937,984.45	17,943,997.9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937,984.45	17,943,997.97
净资产	12,063,567.99	10,706,509.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25,427.20	4,282,603.8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25,427.20	4,282,603.85

(续)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9,825,868.82	26,944,690.56
净利润（净亏损）	4,569,874.40	4,235,680.78
综合收益总额	4,569,874.40	4,235,680.78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方	12,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60.00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方	8,000,000.00	8,000,000.00	40.00	4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天津	李立勇	土木工程建筑业	天津市国资委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天津市质量监督检验站第二十四站）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六) 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监理服务	1,917,782.97	2,156,466.97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监理服务	986,372.59	868,542.91
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	提供监理服务	39,048.35	140,158.12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服务	22,051.70	115,953.96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提供监理服务	51,886.79	86,799.10
天津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监理服务	349,377.66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对本企业提供咨询服务	261,320.74	

2. 关联担保情况

无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66,749.99	1,560,754.74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应收账款	350,000.00	350,000.00

天津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05,570.71	385,666.04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6,286.00	115,953.96
天津市建筑工程学校	应收账款		97,272.40
天津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42,992.52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预收款项	25,471.69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4,000.00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	3,162,880.00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	500,000.00
天津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天津市质量监督检验站第二十四站）	其他应付款	300,000.00	300,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8年3月2日，联营企业天津市明正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确定了2017年股利分配方案，其中本公司占股40%，分配股利为1,461,943.25元，本公司计入“应收股利”，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该分红款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8,032,177.66	100.00	689,460.08	8.58	7,342,717.58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8,032,177.66	100.00	689,460.08	8.58	7,342,717.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8,032,177.66	100.00	689,460.08	8.58	7,342,717.58

(续)

种 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6,508,177.75	100.00	552,976.19	8.50	5,955,201.56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6,508,177.75	100.00	552,976.19	8.50	5,955,201.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508,177.75	100.00	552,976.19	8.50	5,955,201.56

2.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明细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17,646.33	5.00	270,882.32
1 至 2 年	1,410,875.05	10.00	141,087.50
2 至 3 年	836,066.28	20.00	167,213.26
3 至 4 年	367,590.00	30.00	110,277.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8,032,177.66		689,460.08

(续)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11,947.71	5.00	205,597.39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1,318,672.04	10.00	131,867.20
2 至 3 年	1,077,558.00	20.00	215,511.6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6,508,177.75		552,976.19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89,460.08 元。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金额	占应收账 款总额的 比例(%)
天津博广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1,741.23	1 年以内 1,449,940.17 1-2 年 81,801.06	80,677.11	19.07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66,749.99	1 年以内	63,337.50	15.77
中国民航大学	非关联方	962,562.52	1 年以内 339,689.93 1-2 年 409,893.93 2-3 年 212,978.66	100,569.62	11.98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158.40	1 年以内	33,757.92	8.41
天津市路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303.20	1 年以内 435,452.18 1-2 年 41,851.02	25,957.71	5.94
合 计		4,913,515.34		304,299.86	61.17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382,455.62	45.74	23,965.95	6.27	358,489.67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453,689.87	54.26			453,689.87
组合小计	836,145.49	100.00	23,965.95	6.27	812,179.54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36,145.49	100.00	23,965.95	6.27	812,179.54

(续)

种 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143,875.56	100.00	8,454.83	5.88	135,420.73
按款项性质、交易组合					
组合小计	143,875.56	100.00	8,454.83	5.88	135,420.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3,875.56	100.00	8,454.83	5.88	135,420.73

2.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明细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6,034.22	5.00	16,801.71
1 至 2 年	21,200.40	10.00	2,120.04
2 至 3 年	25,221.00	20.00	5,044.2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382,455.62		23,965.95

(续)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654.56	5.00	5,932.73
1 至 2 年	25,221.00	10.00	2,522.1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143,875.56		8,454.8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965.95 元。

4.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津京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453,689.87	1 年以内		54.26
天津市路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11.96
天津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11.96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49,000.00	1 年以内	2,450.00	5.86
天津华苑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非关联方	25,221.00	2-3 年	5,044.20	3.02
合 计			727,910.87		17,494.20	87.0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北京津京建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5,701,968.20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82,603.85			1,827,949.76		
合 计	9,984,572.05			1,827,949.7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津京建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5,701,968.20	
天津市明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85,126.41			4,825,427.20	
合 计	1,285,126.41			10,527,395.4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7,483,927.76	6,912,429.33
2、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7,483,927.76	6,912,429.33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6,357,521.56	5,637,329.05
2、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6,357,521.56	5,637,329.05
营业利润	1,126,406.20	1,275,100.28

2. 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7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 主营业务			
监理业务	4,631,423.39	4,218,151.84	413,271.55
咨询服务	2,852,504.37	2,139,369.72	713,134.65
小 计	7,483,927.76	6,357,521.56	1,126,406.20
二. 其他业务			
小 计			
合 计	7,483,927.76	6,357,521.56	1,126,406.20

(续)

项 目	2016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 主营业务			
监理业务	3,954,779.04	2,970,498.43	984,280.61
咨询服务	2,814,988.90	2,544,784.13	270,204.77
项目管理服务	104,925.54	96,122.97	8,802.57

项 目	2016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代理业务	37,735.85	25,923.52	11,812.33
小 计	6,912,429.33	5,637,329.05	1,275,100.28
二. 其他业务			
小 计			
合 计	6,912,429.33	5,637,329.05	1,275,100.28

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明细

2017 年度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博广置业有限公司	1,359,863.24	18.18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7,782.97	25.63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629,619.63	8.41
天津市路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94,850.11	5.28
天津森岛宝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97,075.00	3.97
合 计	4,599,190.95	61.45

2016 年度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156,466.97	31.20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443,396.19	6.41
中国民航大学	387,236.26	5.60
天津市路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81,851.02	4.08
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	248,165.10	3.59
合 计	3,517,115.54	50.88

(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6,508.52	463,130.1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1,995.01	202,317.14
固定资产折旧	114,997.49	83,476.79
无形资产摊销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13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827,949.76	
递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127.93	-50,579.2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58,469.84	-769,517.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08,627.02	-253,192.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9,419.49	-231,231.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49,093.16	13,209,881.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09,881.62	13,618,614.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960,788.46	-408,732.81

十四、补充资料

（一）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2	税收减免及税收滞纳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00	
所得税影响额	38.71	
合 计	39.7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	0.05	0.05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本 期 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904,109.32
非经常性损益	B	3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904,030.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5,260,221.05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5,712,27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3.5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 = C/L$	3.52%
期初股份总数	N	2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 = N + O + 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2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X = A/W$	0.05

项 目	序 号	本 期 数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05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 \times V/K)$	0.05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